

##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详见2024年8月29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聚焦创新，筑牢根基，主业持续高质量发展

2024年，公司聚焦医药创新，继续巩固在肿瘤治疗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五款上市产品中，凯美纳、贝美纳、伏美纳、赛美纳四款新药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凯美纳作为一代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抑制剂，凭借高效低毒的特性及全适应症的优势，持续保持市场活力，产品生命周期进一步延长；贝美纳作为间变性淋巴瘤激酶（ALK）抑制剂，凭借在亚裔ALK阳性非小细胞肺癌患者中的差异化临床治疗优势，市场增长强劲；贝安汀可抑制肿瘤血管新生，涵盖包括肺癌、复发性胶质母细胞瘤、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等多种适应症，其不同肿瘤治疗市场逐步渗透，销售收入不断增加；赛美纳作为三代EGFR抑制剂，能针对特定EGFR基因突变的非小细胞肺癌进行有效治疗，其一线适应症于2024年11月获医保覆盖后，患者可及性进一步提升，持续巩固公司在肺癌治疗领域的优势和市场覆盖；伏美纳作为血管内皮生长因子受体（VEGFR）和血小板衍生生长因子受体（PDGFR）抑制剂，实现了公司在肾癌治疗领域的突破，也为公司营收增长注入新动力。

在五款产品的市场驱动下，公司营业收入与利润呈现稳健增长态势：2024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195.01 万元，同比增长 17.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56.93 万元，同比增长 15.6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83.41 万元，同比增长 55.92%。稳健经营带来健康且持续增长的现金流，为新药研发投入提供了资金保障，也为产品管线的丰富、市场拓展和公司长期发展奠定了稳固的基础。

## 二、从资本联结到业务协同，产业生态圈协作进入新阶段

2024 年 9 月，公司与参股投资的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元生物”）签署了《药品区域经销协议》，就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注射液开展区域商业化合作。植物源重组人血清白蛋白注射液如期上市后，公司将依托自身成熟的渠道网络与商业化能力，为其区域市场准入、终端覆盖及学术推广提供支持，全力推动其商业化进程；同时，该合作也将丰富公司在血制品领域的产品线，强化在生物制药细分市场的布局。此次合作标志着公司与禾元生物从早期的资本联结迈向更深层次的业务协同，是公司医药产业生态圈建设的新突破。

除此之外，公司 2024 年 11 月与杭州瑞普晨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晨创”）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将在人多能干细胞向胰岛细胞诱导分化技术领域展开深入合作，瑞普晨创的 RGB-5088 胰岛细胞注射液为我国首款用于治疗 1 型糖尿病的多能干细胞药物，目前处于临床试验阶段；与 EyePoint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EYPT”）合作开发的 EYP-1901 玻璃体内植入剂（DURAVYU™，以下简称“DURAVYU”）III 期临床研究已开始入组，标志着公司加速融入全球创新药产业链，为后续产品管线的全球化布局及技术授权合作积累经验。

## 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夯实公司治理基础，构建长效发展机制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为公司长效激励机制的核心组成部分，通过股权纽带增强核心团队的稳定性，激发员工积极性，强化公司、股东与员工的利益一致性，不仅能提升组织凝聚力，更能推动公司中长期战略落地，是公司治理成熟度的体现。

2024 年 12 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贝达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同时向 171 名符合要求的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随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逐步实施，公司向资本市场及全体股东清晰传递“以机制引人才、以人才促发展”的战略逻辑，为公司在创新药领域的长期稳健发展筑牢制度根基，持续提升价值创造的核心动能。

#### **四、持续落实利润分配政策，保障股东回报**

现金分红作为公司回馈股东的重要方式，是连接股东利益与公司价值的关键纽带。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 418,485,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83,697,177.0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20.79%，这是公司上市以来第 9 次现金分红。从近三年分红情况来看，公司 2022、2023、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 184,062,470.6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

公司通过持续落实利润分配政策，积极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方案，以实际行动与全体股东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切实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 **五、多维打造价值传递体系，信息披露获监管评级认可**

公司构建了多维度的信息披露与交流体系：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等官方渠道为核心信息披露载体，以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等常态化互动交流渠道为辅助，结合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等深度交流活动，形成“核心披露、日常互动、深度沟通”的立体化投资者关系网络，全方位向市场传递公司价值。

2024 年，公司累计披露 98 项公告，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累计回复投资者提问 441 条，通过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推送原创内容 42 篇。凭借规范的信息披露体系与有效的投资者沟通机制，公司在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考核中获得监管机构的认可，被评定为“A 级”，这也是公司上市以来第五次获此荣誉。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目标，聚焦创新，努

力打造更具潜力的研发管线，加速推进在研项目，深化与医药创新生态圈的协同，提高创新效率，争取更多新药早日上市；同时强化信息披露，优化分红政策，以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和持续增长的业绩回馈投资者。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